

证券代码：872909

证券简称：金润龙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江苏金润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7 日上午 9 时。

预计会期半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909	金润龙	2021 年 4 月 3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（南京） 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江苏省扬州市高邮市车逻镇金龙路 6 号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0 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勤勉忠实地履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保障公司科学决策，使公司保持稳定健康的发展态势，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全体董事廉洁自律、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，推动公司健康发展。

董事会根据当年工作情况编写了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0 年，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和要求，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，谨慎、认真地履行了监督职责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对公司工作计划、生产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、日常关联交易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等情况进行监督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。

监事会根据当年工作情况编写了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2020 年修订）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江苏金润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江苏金润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江苏金润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编制了《江苏金润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以 2020 年度实际经营数据为基础，结合对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环境的预期以及公司 2021 年度经营计划 and 目标等情况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江苏金润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编制了《江苏金润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会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98.13 万元。为保证公司的日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根据《江苏金润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需董事会制订预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。2020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勤勉、尽职，公司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1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为了保证公司 2021 年资金流动性，增强资金保障能力，结合公司 2021 年度业务发展需要和资金需求情况，公司 2021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、《江苏金润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，公司预计 2021 年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为 26,000,000 元，主要交易内容为：关联方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；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关联担保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追认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暨资产抵质押的议案》

因经营发展需要，2020 年度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授信共计 2370 万元，并用公司财产提供抵质押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之前执行的会计政策的依据系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-收入》（简称新收入准则），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九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公司公章的法人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，如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不能参会，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、加盖公司公章的法人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（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，并加盖公章）办理登记手续；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须持本人身份证件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，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 年 5 月 7 日上午 8：30 时前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江苏省扬州市高邮市车逻镇金龙路 6 号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陈谷登 手机号码 1895255852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江苏金润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**
- （二）《江苏金润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**

江苏金润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15 日